

股票代码：600148

股票简称：长春一东

编号：临 2018-029

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光集团”）旗下吉林大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华机械”）、山东蓬翔汽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蓬翔汽车”）的股权资产，该事项将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09）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代码：600148，股票简称：“长春一东”）自 2018 年 2 月 13 日起停牌不超过 30 日，并于停牌期间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。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13）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15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0 日。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17），并向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15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0 日。由于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、部分交易对方及本公司属于央企控股单位，按规定需履行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兵器工业集团”）批准和国务院国资委预审批程序，前置审批程序较多，暂时无法形成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重组预案，因此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5），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15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。公司控股股东东光集团已按上交所有关规定，提议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作为临时议案，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，本次股东大会将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召开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及相关方积极配合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，独立财务顾问、律师事务所、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正

在进行尽职调查，就交易相关事项与相关方进行持续沟通与磋商。目前，兵器工业集团已批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，并向国务院国资委提交本次重组方案的相关申请。公司将在国务院国资委原则性同意本次重组方案后，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预案并披露相关信息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将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结合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5 月 9 日